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教務處 書函

地址：64002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3段123號

承辦人：高佳吟

電話：05-5342601#2214

傳真：05-5352147

電子信箱：jfkcy@yuntech.edu.tw

64002

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三段123號

受文者：國際管理學士學位學程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雲科大教字第110020014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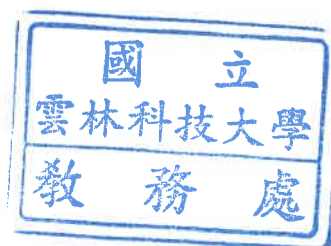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公告本校110學年度轉系申請作業相關事項，請轉知貴系學生依規定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學生轉系申請要點、大學部學生轉系考審規範辦理。
- 二、110學年度轉系申請自110年4月12日(星期一)至110年4月19日(星期一)止，請轉知貴系學生逕至教務資訊系統申請，並於前揭期間內將轉系申請書及系所指定資料送至註冊組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- 三、詳細資訊及相關法規請至教務處網頁公告事項中下載。

正本：機械工程系、電機工程系、電子工程系、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、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系、營建工程系、資訊工程系、工業工程與管理系、企業管理系、資訊管理系、財務金融系、會計系、國際管理學士學位學程、工業設計系、視覺傳達設計系、建築與室內設計系、數位媒體設計系、創意生活設計系、應用外語系、文化資產維護系

副本：

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申請轉系時程及注意事項

※轉系申請作業採網路申請，請詳閱以下說明※

- 一、申請日期：110 年 4 月 12 日至 110 年 4 月 19 日下午 5 時止。
- 二、申請方式：網路申請(路徑：單一入口→教務資訊系統→我的申請→轉系申請)。申請者須下載列印轉系申請書及備妥各系指定資料，於申請截止時間內繳交至註冊組，註冊組將審查轉系條件資格，符合轉系者逕送各系所進行初審及面試，不符合者將另行通知考生。
- 三、初試及面試時間：各系另行通知轉系考生。
- 四、轉系結果公告：110 年 5 月 31 日。一經核准轉系之學生不得申請變更或撤銷。
- 五、轉系名額：詳如附件。
- 六、各系申請資格及應繳資料請參閱轉系考審規範。
- 七、依本校學則及學生轉系申請要點規定學生有下列情形者，不得申請轉系：
 - (一)在休學期間者。但於次學期核定轉系時已屆復學期間者，不在此限。
 - (二)各多元入學之招生法令中或招生簡章規定不得轉系者。惟情況特殊提經教務會議通過者不在此限。
 - (三)日間部與進修部不得跨部轉系。
 - (四)大陸地區學生申請轉系，應在本校經教育部當學年度核定招收陸生之系組範圍內辦理之。
- 八、轉系申請每人限申請一系，且資料送出後不得申請更改，請務必審慎考慮。
- 九、未來學院所屬學位學程及各技優專班因設立屬性特殊，有關轉系時程、報名資格、招收年級、招收名額等，另由該學位學程、專班訂定公告之，轉系時間及方式請逕洽未來學院及創意生活設計系。
- 十、研究所學生轉所依本校學則第 66 條規定辦理，轉所名額逕洽詢各所，申請表可至註冊組網頁下載(教務處/註冊組/表格下載/轉所申請書)。

附件：

110 學年度轉系名額表

系 別	四技 一年級轉 二年級名額	四技 二年級轉 三年級名額	二技 三年級轉 三年級名額	四技陸生 二年級轉 三年級名額
機械工程系	2	2	—	—
電機工程系	1	—	—	—
電子工程系	2	2	—	—
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	5	—	—	—
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系	3	1	—	可
營建工程系	5	5	—	—
資訊工程系	1	1	—	—
工業工程與管理系	5	3	—	可(上限 2 名)
企業管理系	10	12	4	—
資訊管理系	3	2	2	—
財務金融系	2	2	—	—
會計系	5	—	—	—
國際管理學士學位學程	2	2	—	—
工業設計系	3	—	—	—
視覺傳達設計系	2	2	—	—
建築與室內設計系建築組	2	2	—	可
建築與室內設計系室內組	2	2	—	可
數位媒體設計系	4	—	—	—
創意生活設計系	2	2	—	—
應用外語系	2	2	—	—
文化資產維護系	3	2	—	—
前瞻學士學位學程	請逕洽前瞻學士學位學程		—	—
產業專案學士學位學程	請逕洽產業專案學士學位學程		—	—
智慧機器人學士學位學程	請逕洽智慧機器人學士學位學程		—	—

※陸生轉系詳細資訊，請逕洽註冊組，電話：05-534-2601#2214 高小姐。